

广西壮族自治区二〇〇二年 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专业目录

报名日期:2001 年 11 月 10 日至 11 月 14 日
初试日期:2002 年 1 月 26 日至 1 月 28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招生考试院制
二〇〇一年九月

说 明

一、查阅目录时,请注意招生单位及各学科、专业对考生的不同要求。

二、二〇〇二年硕士生入学考试教育部统一组织命题科目:

政治(文、理)

外国语(英、俄、日)

数学(试卷一、二、三、四)

医学综合(中医、西医)

上述科目所含内容详见教育部考试中心编印的统考科目考试大纲。

三、经教育部批准,广西医科大学可对优秀在职人员组织单独入学考试。

四、接收专业科目试题的单位及地址如下:

序号	接收试题单位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1	南宁市高校招生办	南宁市民乐路4—1号	530012	0771—2813207
2	桂林市高校招生办	桂林市乐群路54号	541001	0773—2833096
3	广西大学研究生办	南宁市西乡塘路	530004	0771—3829186
4	广西师范大学研究生部	桂林市育才路3号	541004	0773—5833630

目 录

广西大学(代码:10593)	(6)
桂林电子工业学院(代码:10595)	(33)
桂林工学院(代码:10596)	(48)
广西医科大学(代码:10598)	(58)
广西中医学院(代码:10600)	(75)
广西师范大学(代码:10602)	(88)
广西师范学院(代码:10603)	(105)
广西艺术学院(代码:10607)	(108)
广西民族学院(代码:10608)	(114)

广西壮族自治区关于做好 2002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补充规定

根据教育部《2002 年全国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简章》，结合广西的实际情况，对做好 2002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作出如下补充规定：

1. 报名地点：硕士生招生全国统考广西报名点分设在南宁市招生办公室、桂林市招生办公室、广西大学、广西师范大学；参加单独考试、“MBA 联考”的考生直接到招生单位报名或函报。报名日期：11 月 10 日至 11 月 14 日。

2. 报名手续：应届本科毕业生持本校教务部门推荐报考的介绍信和学生证，在职人员持本人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的介绍信（如果本单位无人事调配权，则须持主管单位人事部门介绍信）和工作证，其他人员持本人档案所在单位的介绍信，到上述报名点办理报名手续。报名时，非应届本科毕业生者还须出示身份证、学历或学位证书及其复印件（复印件经报名点验证签章后要随报考材料一起寄送招生单位）。

推荐免初试的广西所属院校应届本科毕业生要到广西招生考试网办理报名手续。

考生应正确填报真实的个人资料。任何在报名后至录取期间（即正式报名后至 2002 年 9 月）更改报考材料的行为（包括更改出生年月、民族成份、学历学位、体检结果、考生类别、报考志愿）一律无效。

考生所在单位应按报考登记表上的要求详实介绍考生情况并签署意见，并于 11 月 20 日前将所有的报考材料迳寄考生报考的第一志愿招生单位。招生单位审查考生的报考材料后，应于 12 月 12 日前将《准考证》用挂号信寄发给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

3. 初试地点：在上述报名点报名的考生，在接受其报名的报名点应试。初试日期：2002 年 1 月 26 日至 1 月 28 日；考生应于 2002 年 1 月 25 日前到指定的考点了解有关考试安排情况。

4. 体格检查：体检不再安排在报名时进行，而是由招生单位安排在考生复试时进行。

5. 招生纪律：对于违反招生规定，有舞弊行为的考生，要依据有关规定予以取消报名、考试、录取和入学资格的处理；对于违反招生纪律、营私舞弊的招生工作人员，要视情节轻重予以严肃查处，直至按法律规定追究其刑事责任。

附件

2002 年全国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一、培养目标

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是为了培养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在本门学科内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教学、管理或独立担负专门技术工作能力和创新精神的高级专门人才。

二、报考条件

(一)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以报名参加国家组织的全国统一招生考试: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

(2)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3)获得国家承认的大专毕业学历后经两年或两年以上(从大专毕业到录取为硕士生当年的9月1日,下同),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含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和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且达到招生单位根据本单位的培养目标对考生提出的具体业务要求的人员;

(4)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的人员,可以再次报考硕士生,但仅可报考高等学校,且只能报考委托培养或自筹经费的硕士生;

3.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报考委托培养和自筹经费的考生年龄不限;

4.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

5.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经其所在学校同意;在职人员须经本人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同意;其他人员经人事档案所在单位同意。

(二)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以报名参加经教育部批准的招生单位自行组织的单独考试:

1.符合报考条件(一)中第1,3,4,5各项要求;

2.大学本科毕业后在本专业或相近专业连续工作4年或4年以上,业务优秀,已发表过研究论文(技术报告)或已经成为业务骨干,经本单位和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推荐,为本单位定向培养或委托培养的在职人员;

获得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后工作2年或2年以上,业务优秀,经本单位和两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推荐,为本单位委托培养的在职人员;

(三)符合上述(一)或(二)中各项报考条件的,可以报名参加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的统考或单考。

试办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的29所学校是:北京师范大学、首都师范大学、天津师范大学、河北师范大学、山西师范大学、内蒙古师范大学、辽宁师范大学、沈阳师范大学、东北师范大学、哈尔滨师范大学、华东师范大学、上海师范大学、南京师范大学、浙江师范大学、安徽师范大学、福建师范大学、江西师范大学、山东师范大学、曲阜师范大学、河南师范大学、华中师范大学、湖南师范大学、华南师范大学、广西师范大学、西南师范大学、四川师范大学、云南师范大学、陕西师范大学、西北师范大学。

(四)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以报名参加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的全国联考,简称“法律硕士联考”。

1.符合(一)中的各项要求;

2.在高校学习的专业为非法学专业的;(下列 13 个专业不得报考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法学、经济法、国际法、国际经济法、劳动改造法、商法、公证、法律事务、行政法、律师、涉外经济与法律、知识产权法、刑事法)

全国试办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的 28 所学校是: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清华大学、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中国政法大学、南开大学、山西大学、辽宁大学、吉林大学、黑龙江大学、复旦大学、华东政法学院、南京大学、苏州大学、浙江大学、安徽大学、厦门大学、山东大学、郑州大学、武汉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湘潭大学、中山大学、四川大学、西南政法大学、云南大学、西北政法学院、兰州大学。2002 年各试办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的学校,录取该专业考生时,只从参加“法律硕士联考”的考生中选拔。各试办学校不再为该专业组织统考或单考。

(五)符合下列条件的,可以报名参加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的全国联考,简称“MBA 联考”。

1.符合(一)中第 1,3,4,5 各项的要求;

2.大学本科毕业后有 3 年或 3 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大专毕业后有 5 年或 5 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并有 2 年或 2 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全国试办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的 54 所学校是: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清华大学、北方交通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北京理工大学、北京科技大学、北京邮电大学、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南开大学、天津大学、天津财经学院、辽宁大学、大连理工大学、东北大学、东北财经大学、吉林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哈尔滨工程大学、复旦大学、同济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华东理工大学、上海海运学院、中国纺织大学、上海财经大学、南京大学、东南大学、南京理工大学、中国矿业大学、浙江大学、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厦门大学、江西财经大学、山东大学、武汉大学、华中科技大学、武汉理工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湖南大学、中南大学、中山大学、暨南大学、华南理工大学、重庆大学、西南交通大学、电子科技大学、西南财经大学、四川大学、西北大学、西安交通大学、西北工业大学、西安理工大学、兰州大学。

2002 年各试办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的学校,录取该专业考生时,只从参加“MBA 联考”的考生中选拔。各试办学校不再为该专业组织统考或单考。

(六)硕士生招生单位中的部分高等学校,经教育部(原国家教委)批准,可以推荐本校少数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初试在报名前直接到报考单位参加复试,推荐办法由学校根据原国家教委有关规定制定。推荐免试生须在国家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到报考点办理报名手续。

三、报名日期

2001 年 11 月 10 日至 11 月 14 日。

四、报名地点

参加全国统一考试及参加“法律硕士联考”的考生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校招生办公室确定的报考点报名;参加单独考试、“MBA 联考”的考生直接到招生单位报名或函报,报名工作截止日期与统考报名截止日期一致。

五、报名手续

(一)报考人员在规定的报名日期内到报名点交验本人身份证或现役军人、文职干部证件(应届毕业生凭学生证)和学历证件复印件,交纳报考费,领取有关表格。填写报考登记表时应当注意:

- 1.参加统考的考生可以填报同一学科专业研究方向相近的两个招生单位。
- 2.参加“MBA 联考”的考生可以填报试办工商管理专业学位的两个学校。
- 3.参加“法律硕士联考”的考生可以填报试办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的两个学校。
- 4.参加单独考试的考生只能填报一个招生单位的一个学科专业。
- 5.应试的外语语种按招生单位的规定任选一种。
- 6.同等学力报考人员,应按招生单位要求如实填写学习情况和提供真实材料。

(二)考生自己填好报考登记表后,交所在单位按规定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再由报考点或所在单位按规定日期将所有报考材料迳寄考生报考的第一志愿招生单位。申请参加单独考试的考生按招生单位的要求办理。考生所在单位应对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觉悟、道德品质作出全面鉴定。对有突出成绩或犯过严重错误的考生,应提供翔实的材料。

(三)招生单位审查考生报考材料后,对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核发准考证。对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学籍。

报考者办理报考手续交纳报考费后,因故缺考,不退报考费。

考生在报考期间内(即 2001 年 11 月 10 日至 2002 年 1 月 28 日)因事外出,需持原单位人事部门的介绍信就地报名和考试。

六、考试

(一)入学考试分初试和复试。

(二)初试日期:2002 年 1 月 26 日至 1 月 28 日。不在该规定日期举行的研究生入学考试,国家一律不予承认。

(三)初试科目:政治理论,外国语(含听力)和三门业务课。各科的考试时间均为 3 小时,各科的满分均为 100 分。

(四)全国统考初试的政治理论,非外国语言文学专业的英语、俄语、日语和部分专业的基础课,由教育部统一命题,考试大纲由教育部制订;其他科目由招生单位自行组织命题。

单独考试的初试科目均由招生单位自行命题。

(五)初试方式均为笔试,其中外国语含听力测试。

(六)“MBA 联考”的初试科目共五门:政治理论、外语、数学、管理、语文与逻辑。其中除“政治理论”由各招生单位自行命题外,其余四门(外语为英语,其中听力测试使用全国统考听力测试题)的命题工作均由教育部委托“全国工商管理硕士教育指导委员会”承办。选考日语或俄语的考生,用全国统考的试卷,其他语种的试题由招生单位自行命题。

联考科目的考试大纲由“全国工商管理硕士教育指导委员会”编写,并已下发至 54 所试办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位的院校。

(七)“法律硕士联考”的初试科目共五门:政治(文)、外语、刑法、民法、综合考试(法理学、宪法学、中国法制史)。其中政治(文)、外语用全国统考试卷,三门业务课的命题由教育部委托“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承办。

联考科目的考试大纲由“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编写,并已下发至 28 所试办法律硕士专业的院校。

(八)初试地点:参加全国统考、“法律硕士联考”的考生到本人所在的省(区、市)高校招生办公室指定的考场应试;参加单独考试和参加“MBA 联考”的考生到报考单位所在的省(区、市)高校招生办公室指定的考场应试。由考生第一志愿招生单位负责发出考生初试成绩通知单。

(九)复试时间、地点、科目、方式由招生单位自定。招生单位认为必要时,可再次复试。

(十) 对以同等学力资格报考的考生,招生单位要全面、严格复试。要对其进行本科主干课程和实验技能的考查,其中笔试科目不少于二门,每门考试时间为3小时。

(十一) 参加单独考试、“MBA 联考”及“法律硕士联考”的考生都必须进行面试。

(十二) 教育部依据硕士研究生培养目标,结合年度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和报考生源情况,以及总体初试成绩情况,确定进入复试的基本要求。

符合复试基本要求,但因招生名额限制无法录取的参加“MBA 联考”及“法律硕士联考”的考生,不得转其他学科专业录取;未参加“MBA 联考”、“法律硕士联考”的考生,亦不得转到工商管理硕士专业、法律硕士专业录取。

七、体格检查

考生复试时到招生单位所在地的二级甲等或以上医院进行体格检查,具体要求,由招生单位在复试通知中写明。

八、录取

招生单位根据考生入学考试的成绩(含初试和复试)并结合其平时学习成绩和思想政治表现、业务素质以及身体健康状况确定录取名单。参加统考或参加“MBA 联考”及“法律硕士联考”考生可被录取为定向或非定向硕士生,也可被录取为委托培养或是招生单位自筹经费硕士生。

参加单考的考生,只能被录取为回原单位的定向培养硕士生或委托培养硕士生。

招收定向培养、委托培养及自筹经费硕士生均实行合同制。招生单位、用人单位、拟录取为定向培养、委托培养及自筹经费硕士生的考生之间,必须在考生录取前,分别签订合同。

符合录取标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可以保留入学资格,参加工作1至2年,再入学学习。

九、学习年限

全日制硕士生学习年限一般为2年半至3年。非全日制硕士生学习年限一般为3年至5年。

十、毕业生就业

定向或委托培养硕士生回定向或委托单位。

非定向硕士生根据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和学以致用原则采取毕业研究生与用人单位在国家规定的服务范围内“双向选择”的方式,落实就业去向。

自筹经费研究生毕业时,由学校提出就业意见并予以推荐,学校及所在省(区、市)毕业生调配部门负责办理相关手续。

十一、其他

(一) 已获得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被录取为硕士生后,培养经费及在学期间的待遇同委托培养硕士生。

(二)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可根据本简章,结合各地实际情况作必要的补充规定。

(三) 现役军人报考硕士生及解放军系统的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招收硕士生,按解放军总政治部规定办理。

———广西大学———

广西大学简介

广西大学创办于1928年10月,首任校长为著名科学家、教育家马君武博士。

1997年3月17日,经原国家教委批准,广西大学与广西农业大学合并,组建新的广西大学,学校设有19个学院,两个直属教研部,使学校成为一所集理、工、农、哲、文、经、管、法于一体,学科门类较齐全,具有鲜明地方特色的综合性大学。

广西大学座落在有“绿都”之称的广西壮族自治区首府南宁市,校园绿树成荫,环境幽雅,占地307公顷;校舍总建筑面积74.5万平方米,图书馆藏书202万册,教学仪器设备总值超过1亿5千万元,拥有2个部级重点实验室,2个自治区级实验中心,12个自治区级重点学科,1个现代化农业教学科研示范基地,48个科研所(中心),69个校、院实验室。全校教职工3732人(专任教师1439人),其中正高职称人员203人,副高职称人员746人,具有博士学位人员87人,硕士学位人员481人,列入国家“百千万跨世纪人才工程”第一、二层次人选5人,广西“十百千人才工程”第一、二层次人选21人,“广西高校跨世纪人才工程”人选27人,有77名国家级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和享有政府特殊津贴的专家。聘请160多位国内外知名学者任客座教授或兼职教授,当中有诺贝尔奖获得者杨振宁博士和中国工程院副院长潘家骅院士等。

学校设有66个本科专业,在校普通本专科学生17200多人,成人学历教育学生10000多人,数十个国家及地区的360多名留学生,先后在这里攻读本科和硕士研究生,至2000年,学校共培养输送各类毕业生近10万人。

学校研究生教育始于1978年,现有结构工程专业、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专业、微生物学专业、化学工艺专业、作物栽培与耕作学专业五个博士点,53个硕士点,2个专业硕士学位(工商管理硕士和工程硕士),有博士生导师20人,硕士生导师384人,在校硕士研究生1160人,博士生42人。

学校拥有较齐全的科研机构和较雄厚的科研力量。近几年来,承担国家“863”计划项目15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93项,国家重大科技攻关项目7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5项,国家重大科技攻关项目7项,国家三峡工程项目3项,国家火炬计划项目2项,国家攀登计划1项,省部级项目245项。科研成果获国家或省部级奖381项。发表科学论文10900篇,其中进入国际三大索引(SCI、EI、ISTP)380多篇,出版专著180多部,获专利授权29项,部分科研领域及成果达到国内、国际领先或先进水平。有1100多项科技成果在各个行业推广应用,新增经济效益近90亿元。

广西大学与国外有着广泛的学术交流和校际协作关系。学校先后与美、英、法、日等27个国家和地区的75所高校或研究机构签订合作交流协议,建立友好往来关系。其中美国、日本、英国、法国、爱尔兰、越南等国家的大学和有关机构与广西大学保持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美国西密执根大学、日本的岐阜大学、三重大学、英国的约翰·英纳斯研究所、英国剑桥大学生物工程公司和爱尔兰都柏林大学奥尔玛斯胚胎公司等为广西大学提供奖学金并培养博士、硕士研究生和科技人员。学校迄今已选派380多名教师和科技人员赴国外留学、进行科研合作、担任客座研究员等。400多名外籍专家学者先后来校讲学、任教及开展合作研究。

1996年10月5日,广西大学顺利地通过了国家“211工程”主管部门预审。1997年7月,国家计委、教育部已批准广西大学“211工程”立项,并将这一工程列为自治区“九五”计划的重点建设项目

目,经过“九五”建设,广西大学在教学质量、科研水平、管理水平和办学效益上均有了显著提高,为广西的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作出了突出贡献。2001年7月,广西大学“211”工程“九五”建设项目顺利通过了由教育部组织的专家组的验收。广西大学作为面向21世纪国家重点建设的100所高校之一,计划再用10年左右的时间,把广西大学建设成为一所水平较高,具有鲜明地方特色,在祖国南疆和东南亚地区有较大影响的综合性大学。

目前,全校师生员工在邓小平理论的指导下,在江泽民总书记“三个代表”精神的鼓舞下,解放思想,锐意进取,团结拼搏,为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科技创新和科教兴桂而努力奋斗。

欢迎访问我校主页:<http://www.gxu.edu.cn>

研招办 E-mail 信箱: ygc@gxu.edu.cn

说明

一、入学考试的初试科目为:政治理论、外国语和三门业务课。

全国统一命题的科目有:

①政治。试题分文科和理工农医两大类,内容包括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和时事政策两部分。着重考查运用基本理论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②外国语。英、俄、日等语种。

③工学、经济学、管理学各学科、专业全国统考的数学。

数学试题分四种:

数学一:含高等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初步。

高等数学内容:1.函数、极限、连续;2.一元函数的微分学;3.一元函数的积分学;4.向量代数与空间解析几何;5.多元函数微分学;6.多元函数的积分学;7.无穷级数;8.常微分方程。

线性代数包括:1.行列式;2.矩阵;3.向量;4.线性方程组;5.矩阵的特征值和特征向量;6.二次型。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初步包括:1.随机事件和概率;2.随机变量及其概率分布;3.二维随机变量及其概率分布;4.随机变量的数字特征;5.大数定理和中心极限定理;6.数理统计的基本概论;7.参数估计;8.假设检验。

数学二:含高等数学、线性代数初步。

高等数学包括:1.函数、极限、连续;2.一元函数的微分学;3.一元函数的积分学;4.常微分方程。

线性代数初步包括:

1.行列式;2.矩阵;3.线性方程组。

数学三:含高等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

高等数学包括:1.函数、极限、连续;2.一元函数的微分学;3.一元函数的积分学;4.多元函数微积分学。

线性代数包括:

1.行列式;2.矩阵;3.向量;4.线性方程组;5.矩阵的特征值。

概率论包括:

1.随机事件和概率;2.随机变量及其概率分布;3.大数定律和极限定理。

数学四:含高等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

高等数学包括:1.函数、极限、连续;2.一元函数的微分学;3.一元函数的积分学;4.多元函数微积分学。

线性代数包括:

1.行列式;2.矩阵;3.向量;4.线性方程组;5.矩阵的特征值和特征向量。

概率论包括:

1.随机事件和概率;2.随机变量及其概率分布;3.随机变量的数字特征;4.中心极限定理。

二.关于工程类型硕士研究生的说明

根据我区厂矿企业、工程建设等部门对高层次人才的迫切需要,我校招收部分工程类型硕士研究生。所谓工程类型硕士研究生是针对生产实际和工程建设部门的需要,主要从事应用研究和技

术开发工作,既区别于同一层次其它类型硕士生,又与之水平相当,达到学位条例对硕士研究生培养统一要求的硕士研究生。

1.培养目标:

面向经济建设主战场,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能运用现代科学技术解决四化建设,特别是经济建设中提出的实际问题的高级工程技术人才。

2.报考条件:

凡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纪守法,身体健康,具有本科毕业学历或大专毕业两年以上有实际工作经验,并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经本单位推荐同意者,均可报考。年龄在 40 岁以下。

3.入学考试和录取:

参加全国统一研究生入学考试,按当年硕士生统一标准录取,入学前须与原单位签订协议。

4.培养方式:

脱产和在职学习相结合,学校与原单位联合培养相结合,课程学习主要集中在学校进行,论文阶段结合本单位课题,利用广西大学的科研设施和原单位的工程设施,在学校和原单位进行。

5.毕业和分配:

课程学习经考核合格,通过论文答辩准予毕业,授予硕士学位,毕业后回原单位工作。

6.在校待遇与硕士生相同。

7.联合培养单位有:广西财政厅、机械部桂林电器科学研究所、广西玉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平果铝业公司、广西计算机中心、广西化工研究院、化工部曙光橡胶工业研究院、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院、广西农科院、广西植物研究所等。

三.2002 年硕士生招生专业目录说明

1.2002 年我校计划招收硕士研究生 750 名(指标数以国家教育部下达招生指标数为准,含计划内、计划外)。录取时可根据具体情况在计划总数内调整各专业招生人数;各专业均招收自筹经费和委托培养研究生。

2.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年龄在 40 岁以下。

①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

②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③获得国家承认的大专毕业学历后经两年或两年以上,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者。

同等学历及跨专业考生在复试时需加试两门本专业大学本科主干课程。加试科目名称在复试前通知。

3.考试科目中,政治理论、外语、数学由教育部统一命题,其余业务课由我校自行命题。考生填写考试科目时,考试科目代号必须写清楚。有任选一门考试科目的,考生必须写清楚所选考的目的,否则,由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指定。

4.报名、考试时间按教育部统一规定。

5.报考人员,每人自备四个填好详细通讯地址并贴上邮票(贴两个 2.8 元,贴 2 个 0.8 元)的标准信封(用于:①寄准考证;②寄成绩单;③寄复试通知书;④寄录取通知书)。

热烈欢迎考生报考我校研究生!

广西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01 年 9 月

广西大学硕士生招生专业目录

单位代码:10593 地 址:广西省南宁市大学路 邮政编码:530004
联系部门:广西大学研招办 电 话:(0771)3231243 联 系 人:罗 鸣

专业代码、名称 及研究方向	招生 人数	考试科目	备注
001 社会科学与管理学院(3235695)			
010108 科学技术哲学	27	①101 政治(文)②201 英语③308 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④ 401 科学学原理(含命题作文)⑤501 科学技术简史	
01 科学方法论			
02 科技与社会经济			
03 科技史			
04 知识经济与社会问题		①②③同上④社会学 ⑤501 科学技术简史	
002 商学院(3236944)			
020101 政治经济学	16	①101 政治(文)②201 英语③304 数 学(四)④403 政治经济学⑤503 财 政与金融	
01 宏观经济			
02 区域经济		①②③④同上⑤504 区域经济学	
020204 金融学	23	①101 政治(文)②201 英语③304 数 学(四)④404 货币银行学⑤506 国 际金融	
01 金融理论		①②③④同上⑤507 西方经济学	
02 货币政策与金融发展		①②③④同上⑤508 会计学	
03 金融会计			
020206 国际贸易学	12	①101 政治(文)②201 英语③304 数 学(四)④403 政治经济学⑤509 国 际贸易	
01 国际贸易理论与中国对外经 济贸易战略			

广西大学硕士生招生专业目录

单位代码:10593 地 址:广西省南宁市大学路 邮政编码:530004
联系部门:广西大学研招办 电 话:(0771)3231243 联 系 人:罗 鸣

专业代码、名称 及研究方向	招生 人数	考试科目	备注
02 国际经济合作	18	①②③④同上⑤510 国际贸易实务与政策	
03 世界区域贸易与投资		①②③④同上⑤502 世界经济概论	
04 电子商务		①②③④同上⑤509 国际贸易	
120202 企业管理			
01 企业理论		①101 政治(理)②201 英语③303 数学(三)④415 现代企业管理学⑤505 会计学原理	
02 企业战略管理		①②③④同上⑤520 技术经济与价值分析	
03 市场营销	9		
04 企业诊断与策划			
120301 农业经济管理	9		
01 农业经济		①102 政治(理)②201 英语③304 数学(四)④405 农业经济学⑤511 管理学原理与农业企业经营管理学	
02 农业资源经济信息管理系统		①②③④同上⑤512 系统工程概论	
003 法学院(3232345)	12		
030105 民商法学			
01 民法		①101 政治(文)②201 英语③309 民法学④406 商法学⑤513 法学综合知识(含宪法、法理学、国际私法、民事诉讼法)	
02 商法			
03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			

广西大学硕士生招生专业目录

单位代码:10593 地 址:广西省南宁市大学路 邮政编码:530004
 联系部门:广西大学研招办 电 话:(0771)3231243 联 系 人:罗 鸣

专业代码、名称 及研究方向	招生 人数	考试科目	备注
004 文化与传播学院(3236207)			
050103 汉语言文字学	27		
01 汉语研究		①101 政治(文)②201 英语③310 文学基础知识④407 古代汉语⑤514 语言学与现代汉语知识	
02 语言文字应用			
03 古籍整理研究		①②③④同上⑤515 中国古代文学	
050301 新闻学	19		
01 新闻理论		①101 政治(文)②201 英语③311 新闻理论和中国新闻史④408 人文基础知识⑤516 新闻业务(采、写、编、评)	
02 新闻业务			
03 新闻史			
050302 传播学	10		
01 网络新闻与信息传播		①101 政治(文)②201 英语③311 新闻理论和中国新闻史④408 人文基础知识⑤517 传播学	
02 编辑出版研究		①②④⑤同上③318 编辑理论与编辑史	
005 外国语学院(3236267)			
050211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31		
01 翻译学		①101 政治(文)②202 俄语或 203 日语或 211 法语③312 英汉互译④409 英语语言学及英美文学⑤518 综合英语	
02 专门用途外语			

广西大学硕士生招生专业目录

单位代码:10593 地 址:广西省南宁市大学路 邮政编码:530004
联系部门:广西大学研招办 电 话:(0771)3231243 联 系 人:罗 鸣

专业代码、名称 及研究方向	招生 人数	考试科目	备注
120203 旅游管理 01 旅游资源开发与规划 02 旅游经济与管理	14	①102 政治(理)②201 英语③304 数学(四)④410 旅游经济学(旅游经济学、旅游学概论)⑤519 旅游综合考试(旅游景区规划与管理、旅游地理)	
006 理学院(3232084) 070101 基础数学 01 群论 02 动力系统理论	10	①102 政治(理)②201 英语③313 数学分析④411 高等代数⑤521 常微分方程	
070104 应用数学 01 数学物理边值问题的研究 02 预测与决策 03 优化管理 04 随机过程	12	①102 政治(理)②201 英语③313 数学分析④412 线性代数⑤521 常微分方程	
070201 理论物理(3232666) 01 原子核物理及计算机模拟 02 非线性物理 03 生物物理 04 凝聚态理论及计算机模拟	19	①102 政治(理)②201 英语③314 数理方法④413 普通物理⑤522 量子力学	
007 工业测试实验中心(3232104) 070205 凝聚态物理	10		

广西大学硕士生招生专业目录

单位代码:10593 地 址:广西省南宁市大学路 邮政编码:530004
联系部门:广西大学研招办 电 话:(0771)3231243 联 系 人:罗 鸣

专业代码、名称 及研究方向	招生 人数	考试科目	备注
01 金属物理学 02 磁学与磁性材料 03 薄膜物理 04 非晶态物理	10	①102 政治(理)②201 英语③302 数学(二)④413 普通物理⑤523 固体物理	
080501 材料物理与化学 01 相图、相变与相结构 02 功能材料 03 有色金属材料及工艺 04 材料设计		①102 政治(理)②201 英语③302 数学(二)④413 普通物理⑤524 金属学及热处理	
082203 发酵工程 01 工业微生物 02 基因工程菌的构建和酶工程 03 食品发酵	10	①102 政治(理)②201 英语③302 数学(二)④437 工业微生物学⑤563 有机及生物化学	
082903 林产化学加工工程 01 树木提取物化学工程 02 松香松节油的化学应用 03 林产化工装备与控制	4	①102 政治(理)②201 英语③302 数学(二)④428 化工原理⑤544 物理化学或 546 有机化学	
008 生物技术实验中心(3235707)			